

证券代码：873368

证券简称：九龙珠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公司自身经营发展以及战略发展规划需要，综合考虑行业环境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内外部因素，考虑到公司下一步业务发展与资本市场的结合，为提高决策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集中精力发展品牌，通过提升品牌力，1. 提高直营门店市场份额和竞争力，优化商业模式结构；2. 增加新零售销售量，新零售包括茶点心、茶礼盒及茶杯等周边产品来成为新茶饮文化的符号之一，通过线下体验，线上下单的方式打造出更符合年轻人市场消费观的潮流品牌；3. 同时加速海外市场布局与开拓，并致力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就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股东保持积极沟通，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公司实际控制人指定的第三方将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
- 2、未参加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该次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递交书面申请要求回购人回购其股份；
- 4、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 5、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 6、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的情况；
- 7、自公司披露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首日或自其知悉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以二者孰早为准）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停牌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行为。

满足上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的股份数量以其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本次回购价格以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异议股东持有公司股票期间，若公司股票存在除权除息，其持股成本价格作相应调整）和公司最近一期经披露的定期报告每股净资产的价格两者孰高为准。

（三）申请回购的有效期限

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

异议股东应当在承诺有效期内以快递方式向公司提交以下书面的股份回购申请材料（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并同时全部股份回购申请材料的扫描件发送电子邮件至本公告指定联系邮箱，书面材料及电子邮件均送达视为完成向公司提交股票回购的书面申请。股份回购申请材料包括：

- 1、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请书原件：需包含异议股东的基本信息、证券账户号码、申请回购股份的数量、取得上述股份的成本价格、异议股东有效联系方式等信息；

- 2、异议股东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自然人股东提供经本人签字的身份证

复印件、非自然人股东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

3、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等。

对于未在上述期限内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的股东，则视为同意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议案并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限届满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四）争议解决机制

若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本权益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特别提示及联系方式

由于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回购事宜。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屹

联系电话：0512-62922520

邮编：215000

邮箱：caoyi198353@126.com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北路66号（苏州吴中凤凰文化产业园）8楼

特此公告。

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6日